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义发改投〔2022〕275号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义乌市江东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

义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来文《关于要求审批义乌市江东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已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查，财政部门稽核。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置

项目位于义乌市江东街道，城北路与规划武德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

二、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江东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规划总用地面积 75485.76 平方米，扩建规模为 12 万 m^3/d ，扩建后总规模达到 24 万 m^3/d 。项目采用 AAO+磁混凝沉淀池+深床滤池+臭氧催化氧化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排放标准及浙江地方标准、义乌市地方特殊标准。

项目新建半地埋式污水处理厂，主要构筑物包括：排水泵房、生物池、回流及剩余污泥泵房、二沉池、中间提升泵房、磁混凝沉淀池、

深床滤池及附属用房、臭氧接触池及增压泵房、接触消毒池、出水泵房及再生水泵房、清水池及送水泵房、消防泵房、鼓风机房、加药间、臭氧制备间、除臭生物滤池、液氧站、水源空调站、预处理构筑物、污泥脱水泵房、均质池、变电站及水质分析间、危废仓库、雨水泵房、进出水管线等。

项目对箱体顶部空间进行利用，主要布置应急（设施）中心、技术中心、多功能应急仓库、应急抢险车库、三期控制中心以及滨江公园等。

项目同时对江东污水厂部分原有建、构筑物进行改造，并实施一二三期整体厂区的场内道路、电气、仪表自控、围墙以及绿化景观等附属配套工程。

三、项目概算投资及资金筹措

根据义乌市财政项目预算稽核中心工程概算审查意见书（义稽概审〔2022〕46号），审定概算投资125835.68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市财政及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

四、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由义乌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实施。

五、招标投标

据国家、省、市有关招投标的规定，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重要材料采购等招标方式和组织形式严格按照相关文件执行。

六、其他

请据此结合会议纪要进行施工图限额设计，并办理相关手续后组织实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号）和《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要求，请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文件要求的开工条件后，及时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建设实施基本信息。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6月17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府办，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统计局，行政服务中心，江东街道，水务集团。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6月17日印发

项目代码：2112-330782-04-01-665915

